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NY OPTICAL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2.HK）

(1)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2)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董事會宣佈邵仰東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亦宣佈，陳剛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各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邵仰東先生（「邵先生」）因個人原因已向本公司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並不再擔任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邵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陳剛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該委任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陳先生，43歲，自二零一六年五月起一直擔任元欽長青基金的董事總經理，負責基金的投資和管理。陳先生自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擔任唯品會（中國）有限公司的策略管理部副總監，自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一月擔任百威投資（中國）有限公司的整合總監。陳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任職於波士頓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其最後職位為項目經理，負責領導及執行多個戰略管理項目。

陳先生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清華大學自動化系，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取得工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取得工學碩士學位。陳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取得美國斯坦福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委任函，據此，其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三年。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陳先生將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陳先生將有權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享有董事袍金每年150,000港元，乃由董事會基於薪酬委員會參考其於本公司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和慣例而作出的推薦意見後釐定。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i)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境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並無持有任何其他主要的任命或專業資格；(iv)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v)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571章）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陳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a)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的獨立性因素；(b)其過去或現時並無於本集團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利益，且過去及現時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及(c)於其獲委任時並無任何其他因素可影響其獨立性。鑒於上述因素，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確認陳先生的獨立性。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有關陳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陳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遼寧

中國，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葉遼寧先生及王文杰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文鑒先生及王鈞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華君先生、賈麗娜女士及邵仰東先生。